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盘龙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和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19 年 8 月 19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19 年 8 月 19 日）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的比例(%)
1	谢晓林	37171000.00	42.89
2	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6066700.00	7.00
3	苏州天枢钟山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4853500.00	5.60
4	嘉兴春秋晋文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790700.00	3.22
5	嘉兴春秋齐桓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548100.00	2.94
6	嘉兴春秋楚庄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941300.00	2.24

7	张水平	1387600.00	1.60
8	张志红	1364000.00	1.57
9	谢晓锋	860000.00	0.99
10	吴杰	817200.00	0.94

二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19 年 8 月 19 日）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(%)
1	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6066700.00	13.50
2	苏州天枢钟山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4853500.00	10.80
3	嘉兴春秋晋文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790700.00	6.21
4	嘉兴春秋齐桓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2548100.00	5.67
5	嘉兴春秋楚庄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941300.00	4.32
6	江健群	343500.00	0.76
7	张水平	255850.00	0.57
8	何爱国	246600.00	0.55
9	蔡妙兰	240100.00	0.53
10	张志红	239000.00	0.53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